

岳阳市财政局

岳财字〔2025〕33号 A1类 同意公开

对岳阳市政协九届四次会议第 003 号提案的 答 复

覃文忠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岳阳水运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投入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市财政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管好用好灾害应急处置及应急救援能力建设专项资金，协同相关部门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做好应急救援准备保障。为切实提高水运应急处置与救援能力和水平，市财政已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强力推进争资争项。争取国家、省有关应急救援能力建设重大政策项目资金在岳阳落地见效。危化品运输作为我市水运行业重大危险源，与公共安全密切相关。近两年来，为切实提高我市危化品事故应急处置与救援能力，完善水运行业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市财政支持危化品应急救援基地和队伍建设，协同应急部门积极向上争取，将湖南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队纳入国家队建设支持范畴，明确为国家危化品应急救援湖南队，下达安全生产预防和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6970 万元，其中应急救

援力量建设支出-装备配备补助 6830 万元、应急演练能力建设 140 万元，用于为危险化学品队配备灭火抢险、洗消救护等专业车辆和装备，保障应急救援业务训练和实战演练等，后续将逐年持续投入。成功申报 2023 年增发国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共收到增发国债资金 14268 万元，其中应急预警指挥项目及基层防灾项目共 10218 万元、消防装备建设项目 4050 万元，基本全部用于配备应急救援及防灾减灾相关设施设备，其中大量配备水上救援车辆、船舶、救生装备设备，设备到位投入一线使用后，将对提升我市水运应急救援能力发挥重大作用。另外，省级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每年安排我市 1000 万元左右，专项用于全市应急救援与竞赛、训练演练、事故复盘、基层应急能力建设等，保障了各类应急救援工作的实际需求。

二是强化预算资金保障。市本级每年安排自然灾害应急处置、防汛抗旱应急等专项 1000 余万元，支持将相关经费用于各类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工作。据统计，近两年来市本级对应急救援队伍培训、应急救援演练及宣传、应急预案修编等应急救援领域相关支出均维持在 300 万元左右。对于突发洪涝等自然灾害相关的应急救援及设备物资保障等支出，统筹市本级预备费及上级专项资金，做到了应补尽补，据实安排到位，涉及资金近千万元。

三是健全稳定投入机制。财政在应急救援重点领域的各个条线均有投入，均可保障提升应急救援能力。通过本级预算安排、统筹相关专项、积极向上争资等多渠道，如统筹应急处置及交通运输方面的各级专项资金，保障交通运输领域应急能

力建设需求，着力推进了交通行业应急救援能力提升。

对于您提出的“将水运行业应急救援能力项目建设单列经常性预算”及“出台相关奖励政策对企业、社会团体在水路应急救援能力建设上的投入实行比例奖补”，我们建议：一是进一步完善稳定投入机制。市财政将进一步完善应急救援及安全生产稳定投入机制，统筹整合应急救援和交通行业相关专项资金及上级投入，保障预算覆盖水运应急救援能力建设的实际需求。二是进一步完善配套政策措施。市财政将配合应急、道路运输管理等相关主管部门，进一步完善相关领域应急救援能力建设的配套政策措施。对于“对企业及社会团体在水路应急救援能力建设上的投入实行比例奖补”，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国家矿山安监局《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资环〔2022〕93号）及湖南省财政厅、应急厅、国家矿山安监局湖南局《湖南省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湘财企〔2024〕2号），明确“安全生产工作坚持强化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和政府监管责任，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以生产经营单位投入为主，各级政府合理保障必要的资金”。市财政已在每年预算及争取资金中合理保障了覆盖应急救援能力建设的实际需求。另外，根据《公平性竞争审查条例实施办法》第十九条规定“不得给予特定经营者选择性、差异化的财政奖励或者补贴”，财政将创新推进财政支持方式改革，突出市场化导向，推动无偿扶持向有偿投入转变，更多采取贷款风险补偿、贴息、基金等方式引入社

会共同参与和加大投入，支持企业、社会团体水运应急救援能力发展。

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承办负责人：辛 兴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杨 逸；0730—8850150，13762080191